证券代码：688550 证券简称：瑞联新材 公告编号：2023-056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的规定，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对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证监许可[2020]1582 号”，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发行数量 1,755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 113.72 元，截至 2020 年 8 月 26 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 199,578.6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15,175.01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184,403.59 万元。该募集资金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 [2020]第 ZA15366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单位：人民币元）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初始存放金额（注1）	2023 年 6 月 30 日余额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银行文丰西路支行	1130115800001147 88	募集资金专户	注 2	235,214,434.83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行西安华陆大厦支行	102488780648	募集资金专户	169,630,000.00	102,803,426.84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建行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61050192090000003289	募集资金专户	303,770,000.00	10,500,901.75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	870102029000600557	募集资金专户	31,150,000.00	18,359,595.33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西安电子城支行	8111701011900571379	募集资金专户	286,970,000.00	42,046.84
陕西蒲城海泰新材料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银行西安电子城支行	8111701013700574524	募集资金专户	—	809.16
渭南瑞联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西安银行文丰西路支行	1130115800001152 03	募集资金专户	—	829,216.51
陕西蒲城海泰新材料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银行西安分行	870102029000600580	募集资金专户	—	59,070.87
陕西蒲城海泰新材料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建行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61050192090000003323	募集资金专户	—	15,354.46
陕西蒲城海泰新材料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银行西安津惠路支行	8111701013800663064	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	—	注 3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陕西自贸试验区西安津惠路支行	8111701012700663079	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	注 2	注 3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银行文丰西路支行	113011580000111821	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	1,069,638,622.70	注 3
合 计				1,861,158,622.70	367,824,856.59

注 1：初始存放金额为截至 2020 年 8 月 26 日，公司已募集到资金人民币 186,115.86 万元（已扣除承销费 13,462.74 万元）。再扣除审计、律师等其他相关费用人民币 1,712.27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184,403.59 万元。

注 2：该账户为发行后新增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对应的银行账户。

注 3：鉴于公司存放在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文丰西路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113011580000111821）中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超募资金”项目的募集资金已补充流动资金或已按照募投项目转入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零，且后续无其他用途。为便于公司账户管理，公司已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完成该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

鉴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蒲城海泰新能源材料自动化生产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存放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自贸试验区西安津惠路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8111701012700663079、账号：8111701013800663064）中用于“蒲城海泰新能源材料自动化生产项目”的募集资金仅结余少量利息，上述两个募集资金专户后续无其他用途，为便于公司账户管理，减少管理成本，公司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并将专户结息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项目尾款及质保金的支付。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三、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一）OLED 及其他功能材料生产项目

1、建设规模的调整

为更好地提升资产使用效率，以实现更大的效益，为股东创造更多的价值，公司拟将 OLED 及其他功能材料生产项目中的 313 东车间用于开展蒲城海泰新能源材料自动化生产项目。其中，OLED 及其他功能材料生产项目在 313 东车间已经投入的建设费用 658 万元，将由蒲城海泰新能源材料自动化生产项目募集资金到账后归还至 OLED 及其他功能材料生产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并将仍用于 OLED 及其他功能材料生产项目。上述 313 东车间的建设调整，不会对 OLED 及其他功能材料生产项目的投资总额、建设产能等内容产生影响。

公司已于 2021 年 11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1 日召开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就上述事项进行审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OLED 及其他功能材料生产项目建设规模的议案》，同意公司将 OLED 及其他功能材料生产项目中的 313 车间东半部分用于开展新能源材料自动化生产项目。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建设规模及实施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2）。

2、投资总额和实施期限的调整

为提高生产效率和自动化水平以应对公司客户不断提升的标准和要求，增强市场竞争力，公司对 OLED 及其他功能材料生产项目车间和产线的设计进行了相应升级调整，增加了自动化设备及系统的购置，致使设备购置费用增加；车间设计方案调整致工程量增加，加之施工过程中受宏观环境及整体经济政治环境影响，原材料、人工成本均有较大幅度增长，导致安装工程费用相应上升。基于上述原因，为顺利推进 OLED 及其他功能材料生产项目的建设，实现年间的尽早投产，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 6,331.67 万元增加该项目投资额（待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中的资金全额（含结余利息）使用后，再以自有资金投入），增加后项目投资总额增加至 36,331.95 万元。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仍为 28,697.00 万元。

OLED 及其他功能材料生产项目的建设内容主要包括 308、309、314、313 西车间的工艺生产装置、辅助生产设施及配套公用工程。截至 2022 年 8 月 15 日，该项目的辅助工程和服务设施已建设完成，308 和 313 西车间已投入使用，314 车间已完成钢结构工程，正在进行设备安装，预计 2022 年 10 月份交付使用。309 车间由于车间及产线设计专业化程度提高，导致项目设计和建设周期延长；受宏观环境因素影响导致物资采购、物流运输和安装调试工作延缓，直接影响了该车间的工程施工进度，目前正在进行设备安装工作，预计 2023 年 3 月份交付。根据实际建设进度，公司经过审慎的研究论证，拟将 OLED 及其他功能材料生产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长至 2023 年一季度。

公司已于 2022 年 8 月 1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31 日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就上述事项进行审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OLED 及其他功能材料生产项目投资总额及实施期限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 6,331.67 万元增加该项目投资额，增加后项目投资总额增加至 36,331.95 万元，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长至 2023 年一季度。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OLED 及其他功能材料生产项目投资总额及实施期限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6）。

（二）高端液晶显示材料生产项目

1、实施期限的调整

受宏观环境因素影响，国内各地执行严格的防控政策，高端液晶显示材料生产项目（以下简称“液晶项目”）涉及的建设施工进度、设备采购等受复工进度及物流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导致项目建设的施工进度较原计划有所滞后。为了适应市场需求，公司液晶项目产品标准提高，同时为提高生产效率，进一步加强生产车间的自动化程度，对应项目设计和建设周期延长，导致此项目建设完成时间较原计划有所延后。根据液晶项目当前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经审慎考量，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投资规模及项目内容、实施主体等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公司拟将液晶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长至 2023 年第三季度。

公司已于 2021 年 11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就上述事项进行审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高端液晶显示材料生产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投资规模及项目内容、实施主体等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将液晶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长至 2023 年第三季度。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建设规模及实施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2）。

2、实施期限的第二次调整

随着 OLED 等新一代显示技术的蓬勃发展，液晶显示行业迈入成熟稳定发展阶段，行业增速趋于平稳。液晶项目主要以生产高端单体液晶为主，2022 年下半年以来，受终端消费电子需求下降的影响，液晶面板的市场需求有所放缓，对上游液晶材料的需求相应下降，虽然目前经济形势和下游市场需求有所回暖，但从短期恢复节奏和恢复程度看，公司预计现有产能在合理规划后基本可覆盖近 1-2 年的液晶业务体量；加之液晶项目建成后，将新增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基于上述情况，为更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当前项目规划结合行业发展趋势，经审慎研究，公司拟根据市场需求的变化情况放缓液晶项目的建设进度，将液晶项目整体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长至 2024 年第四季度。

公司已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高端液晶显示材料生产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液晶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长至 2024 年第四季度。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

（三）蒲城海泰新能源材料自动化生产项目

1、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能源材料自动化生产项目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2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1 日召开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蒲城海泰新能源材料自动化生产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合计人民币 10,000 万元投资建设蒲城海泰新能源材料自动化生产项目（以下简称“新能源项目”）。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蒲城海泰新能源材料自动化生产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1）。

2、投资总额调整

新能源项目的建设规模及设计方案系根据前期的项目建设成本、生产工艺做出的，由于项目建设期内大宗物资、核心设备价格大幅上涨，导致该项目建筑工程费、设备购置费增加；同时为优化公司相关产品质量及生产工艺，提升生产装置自动化水平，公司调整了部分设备的投资计划，增加购买自动化相关设备，致使设备购置费相应增加；受宏观环境因素影响，出现延迟复工、招工难等问题，导致人工成本费用增加，相应增加了建筑工程费用及安装工程费用。为满足新能源项目建设需求并加快推进该项目建设进度，实现新能源项目生产车间尽快投产，公司调整了新能源项目的投资总额。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第三届监事会 2022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增加蒲城海泰新能源材料自动化生产项目投资额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 4,504 万元增加蒲城海泰新能源材料自动化生产项目的投资额。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增加蒲城海泰新能源材料自动化生产项目投资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

（四）科研检测中心项目

1、实施期限的调整

科研检测中心项目拟通过配备先进的科研质检设备，进一步提升公司显示材料、医药产品、电子化学品等专用材料的研发实验、分析检测及工艺优化能力。在项目建设的过程中，受终端消费电子需求低迷及面板行业景气度回落影响，短期内，显示材料尤其是液晶显示材料的需求逐渐由存量增长转为下滑，公司预计部分楼层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合公司现有的实验质检楼将能够满足近 1-2 年的产品研发和检测需求；加之项目建成后，新增的固定资产及研发设备折旧费用将大幅增加。基于上述情况，为更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当前项目规划结合行业发展趋势，经审慎研究，公司拟根据市场恢复情况结合业务发展规划与布局，放缓部分楼层的装修和设备购置等项目内容的进度，将项目整体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长至 2024 年第四季度。

公司已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科研检测中心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同意公司将科研检测中心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长至 2024 年第四季度。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

（五）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与原因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1)	实际投资金额(2)（注 2）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3)=(2)-(1)	差异原因
1	OLED 及其他功能材料生产项目		28,697.00	28,697.00	29,483.48	786.48	募集资金利息净额投入导致
2	高端液晶显示材料生产项目		30,377.00	30,377.00	15,429.88	-14,947.12	该项目仍处于建设期
3	资源无害化处理项目		3,115.00	3,115.00	1,369.04	-1,745.96	注 1
4	科研检测中心项目		16,963.00	16,963.00	7,619.48	-9,343.52	该项目仍处于建设期
5	补充流动资金		26,000.00	26,000.00	26,000.00	—	不适用
6	超募资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35,526.97	35,526.97	—	不适用
		原料药项目	—	36,900.00	14,378.14	-22,521.86	该项目仍处于建设期
		新能源材料自动化生产项目	—	10,000.00	10,036.55	36.55	募集资金利息净额投入导致
合 计			105,152.00	187,578.97	139,843.54	-47,735.43	

注 1：一方面公司通过组织工程技术人员，分析论证、设计和优化方案，减少了投资支出。另一方面公司缩短了系统调试运行时间，减少了试运行期间的运行费用及其他费用。

注 2：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大于募集资金净额主要系公司将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后的收益所得。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二）前次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置换先期投入资金

2020 年 10 月 2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行投入募投项目及先行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 2,009.99 万元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以 311.52 万元募集资金置换已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

2、置换一般账户支付资金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电汇、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及自有外汇等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使用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电汇、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及自有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定期从募集资金账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一般资金账户。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使用银行电汇、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及自有外汇等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金额为 116.58 万元。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附表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的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主要为了满足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需求，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但通过增加公司营运资金，提高公司资产运转能力和支付能力，提高公司经营抗风险能力，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从而间接提高公司效益。

本公司“科研检测中心项目”作为公司研发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不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但项目实施后可增强公司的研发能力，进一步巩固和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本公司“资源无害化处理项目”为承担单位自产高浓高盐废水、废溶剂的资源处理，该项目为公司内部资源焚烧处理的技改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的收益低于承诺的累计收益 20%（含 20%）以上的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募投项目尚在建设期/尚未结项，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的收益低于承诺的累计收益 20%（含 20%）以上的情况。

六、前次募集资金中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该资产运行情况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中不存在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形。

七、临时闲置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及 2020 年 11 月 12 日召开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60,000 万元（含）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金融机构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于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全权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由财务总监负责组织财务部实施和管理。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21 年 8 月 3 日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金融机构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资产组合保本型理财产品等），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于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全权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由财务总监负责组织财务部实施和管理。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及 2022 年 5 月 9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金融机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8 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于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全权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由财务总监负责组织财务部实施和管理。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 2023 年 5 月 8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金融机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8 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于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全权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由财务负责人组织财务部实施和管理。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临时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合作方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购买理财产品金额	实际收回金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陕西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2023/4/27	2023/7/27	9,000.00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陕西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2023/6/21	2023/9/21	6,500.00	--
合 计				15,500.00	--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余额 15,500.00 万元。

八、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184,403.59
减：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	139,843.54
其中：自筹资金先期投入置换金额	2,009.99
募集资金直接投入金额	137,833.55
加：累计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5,013.33
加：累计现金管理取得投资收益	2,711.51
减：累计银行手续费支出	2.39
减：尚未赎回的结构性存款本金	15,500.0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36,782.49
其中：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13,369.19
转存通知存款账户余额	23,413.29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 52,282.49 万元（包括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36,782.49 万元、尚未赎回的结构性存款本金 15,500.00 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占前次募集资金净额 184,403.59 万元的 28.35%，该等资金将继续用于实施承诺投资项目。

九、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的有关内容对照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信息不存在差异。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6 日

附表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84,403.59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39,843.54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2020 年：	30,680.5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2021 年：	48,194.56
		2022 年：	55,577.15
		2023 年 1-6 月：	5,391.24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OLED 及其他功能材料生产项目	OLED 及其他功能材料生产项目		28,697.00	28,697.00	29,483.48	28,697.00	28,697.00	29,483.48	786.48		2023 年上半年
2	高端液晶显示材料生产项目	高端液晶显示材料生产项目		30,377.00	30,377.00	15,429.88	30,377.00	30,377.00	15,429.88	-14,947.12		2024 年下半年
3	资源无害化处理项目	资源无害化处理项目		3,115.00	3,115.00	1,369.04	3,115.00	3,115.00	1,369.04	-1,745.96		2022 年上半年
4	科研检测中心项目	科研检测中心项目		16,963.00	16,963.00	7,619.48	16,963.00	16,963.00	7,619.48	-9,343.52		2024 年下半年
5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26,000.00	26,000.00	26,000.00	26,000.00	26,000.00	26,000.00	-		不适用
6	超募资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35,526.97	35,526.97	-	35,526.97	35,526.97	-		不适用
7		原药目	料项	-	36,900.00	14,378.14	-	36,900.00	14,378.14	-22,521.86		2025 年上半年
8		新能源材料自动化生产项目		-	10,000.00	10,036.55	-	10,000.00	10,036.55	36.55		2022 年下半年
合计				105,152.00	187,578.97	139,843.54	105,152.00	187,578.97	139,843.54	-47,735.43		-

附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1-6 月		
1	OLED 及其他功能材料生产项目	不适用（注 1）	年均税后利润：6,775 万元	建设期	557.79	2,757.45	487.50	3,802.74	不适用（注 1）
2	高端液晶显示材料生产项目	不适用（注 1）	年均税后利润：5,069 万元	建设期	建设期	建设期	建设期	不适用	不适用（注 1）
3	资源无害化处理项目	不适用（注 2）	不适用（注 2）	不适用（注 2）	不适用（注 2）	不适用（注 2）	不适用（注 2）	不适用（注 2）	不适用（注 2）
4	科研检测中心项目	不适用（注 2）	不适用（注 2）	不适用（注 2）	不适用（注 2）	不适用（注 2）	不适用（注 2）	不适用（注 2）	不适用（注 2）
5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注 2）	不适用（注 2）	不适用（注 2）	不适用（注 2）	不适用（注 2）	不适用（注 2）	不适用（注 2）	不适用（注 2）
6	原料药项目	不适用（注 1）	年均税后利润：21,957 万元	不适用	建设期	建设期	建设期	不适用	不适用（注 1）
7	新能源材料自动化生产项目	不适用（注 1）	年均税后利润：6,591.12 万元	不适用	建设期	不适用（注 1）	不适用（注 1）	不适用（注 1）	不适用（注 1）

注 1：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高端液晶显示材料生产项目、原料药项目尚处于建设期；OLED 及其他功能材料生产项目于 2023 年 6 月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新能源材料自动化生产项目于 2022 年 11 月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暂未产生效益。注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参见“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五、（三）。

证券代码：688550 证券简称：瑞联新材 公告编号：2023-057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 2023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2023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通知和相关材料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 2023 年 9 月 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公告编号：2023-056）。

特此公告。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9 月 6 日

证券代码：000876 证券简称：新希望 公告编号：2023-86
债券代码：127015，127049 债券简称：希望转债，希望转 2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3 年 9 月 5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1,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961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77,147,918 股新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3,999,999,988.44 元人民币，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3,994,750,464.69 元人民币。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川华信验（2020）第 0072 号】，确认募集资金到账。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投资于生猪养殖项目、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额（万元）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万元）（含可置换自筹资金金额）
1	朔州年出栏 70 万头生猪养殖项目	92,000.00	88,212.85
2	甘肃新希望平峴村养殖一场项目	24,000.00	21,702.37
3	甘肃新希望平峴村养殖二场项目	24,000.00	23,304.92
4	兰州新区西岔镇新建年出栏 70 万头生猪项目	25,000.00	25,000.00
5	郴州市北湖区同和育肥场项目	20,000.00	20,000.00
6	汝州金生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年存栏 13500 头种猪繁育养殖厂建设项目	16,000.00	15,110.95
7	莱州市程郭镇南相村年存栏 13500 头楼房式母猪场种养一体化项目	10,000.00	10,000.00
8	定州新好农牧有限公司新建年出栏 30 万头商品猪养殖一期种猪场项目	20,000.00	20,000.00
9	定州新好农牧有限公司新建年出栏 30 万头商品猪养殖二期保育育肥猪场项目	12,000.00	12,000.00
10	清丰新六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年存栏 13500 头种猪饲养项目	21,000.00	19,803.87
11	五河新希望六和牧业有限公司小溪镇霍家村 13500 头母猪场项目	20,000.00	19,928.00
12	广西来宾石陵镇陈流村年出栏 18 万头生猪（种养循环）项目	24,000.00	21,899.70
13	菏泽新好农牧有限公司梁堂年出栏 10 万头商品猪项目	6,000.00	5,834.83
14	年出栏 72000 头生猪莱州有肥场建设项目	6,000.00	5,852.87
补充流动资金		80,000.00	80,000.00
合计		400,000.00	388,650.36

三、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 年 9 月 8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不超过人民币 11,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同时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

在使用期间内，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1,000.00 万元人民币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目前，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截至 2023 年 9 月 4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1,801.86 万元（含利息和手续费）。

详情